

童建明在全省检察机关先进事迹巡回报告团首场报告会上强调

把执法为民贯穿执法办案始终



全省检察机关“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模范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先进事迹巡回报告团首场报告会日前在河北省人民检察院机关举行。图为报告会会场。

本报讯 (刘树奇 古孟冬)“我们向先进典型学习,就要把执法为民贯穿执法办案始终,始终把群众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把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作为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解决好‘为了谁、依靠谁、我是谁’的问题,做到对群众深恶痛绝的事零容忍、对群众急需急盼的事零懈怠。”日前,在省检察机关举行的全省检察机关“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模范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先进事迹巡回报告团首场报告会上,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童建明对全省检察机关和广大检察干警提出要求。省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陈晓颖主持报告会。

童建明在报告会上指出,蠡县检察院和巩玉明等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是全省检察机关和广大检察人员模范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和“中国梦·赶考行”的典范,是当代人民检察官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

义的楷模,是全省检察人员学习的榜样。

童建明强调,向先进典型学习,就要始终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作为核心价值追求,肩扛公正天平、手持正义之剑,依法履行打击、预防、监督、教育、保护职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就要把执法为民贯穿执法办案始终,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实际,为群众排忧解难,增进同群众的血肉联系,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和检察人员的认同感和满意度;就要把检察工作放到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思考和谋划,认真履行检察职责,努力为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治理环境污染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特别是要全力抓好高检院、省检察院部署的开展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立案监督、查办和预防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职务犯罪等专项工作的推进和落实,努力把各项检察工作

提升到一个新水平;就要紧紧围绕“三严三实”要求,对照检查思想境界、素质能力和作风形象等方面存在的不足,着力解决“四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增强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的坚定性和自觉性;就要加强廉洁从检教育,坚决管住自己的生活圈、交往圈、娱乐圈,敢于顶住权力、金钱、人情、关系的干扰,确保检察权依法正确行使。

陈晓颖在报告会上要求,全省检察机关和广大检察干警要以这次先进事迹报告会为契机,迅速掀起学习先进、争当先进、赶超先进的热潮,把学习先进典型与贯彻落实中央、河北省政法工作会议、全国、全省检察长会议精神结合起来,与省检察机关巩固深化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市县检察机关正在开展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结合起来,振奋精神,扎实工作,认真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河北科学发展、绿色崛起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本次“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模范践行党的群众路线”为主题的先进事迹巡回报告团,主要报告蠡县人民检察院、冀州市人民检察院原副检察长巩玉明、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公诉科副科长张秉文、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主任贾玉山的先进事迹(他们的先进事迹本报均以第一时间做了详细报道——编者注)。

本报4月15日讯(张弘)今天,张家口市检察机关举办“我的一次执法经历”征文比赛报告会,省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省检察院文联主席陈晓颖,张家口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郭江,张家口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白剑平出席报告会,并为征文获奖作者和单位进行颁奖。

为不断加强检察文化建设,在全市检察干警中进一步树立“理性、平和、文明、规范”的检察执法理念,以此推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开展,张家口市检察院政治部与张家口市检察院文联共同举办了“我的一次执法经历”征文比赛。全市检察干警积极参与,通过笔端讲述了他们战斗在执法一线的办案经历、所思所想和感悟,涌现出了一篇篇脍炙人口的佳作。经专家评委评选,《一切为了孩子》、《无畏困难方知检察官》、《有一双眼睛,我永远不会忘记》等12篇文章分别获得了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四个单位获得了优秀组织奖。

报告会上,怀来县检察院宋雪婧等6名征文获奖作者代表讲述了自己的执法办案经历;全国检察业务专家、张家口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刘景平对获奖者代表的演讲作了现场精彩点评。



省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陈晓颖(右一)等领导为“我的一次执法经历”征文获奖作者颁奖。卢江 摄

省检察机关各处室

开展「党员活动日」活动

本报讯(王庆品 武汝廷)为落实省直工委《严格省直机关党的组织生活的若干规定》的通知要求,省检察机关机关各处室日前积极开展“党员活动日”活动,旨在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增强党内生活的政治性、原则性和战斗性,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在“党员活动日”活动中,省检察院侦监一处组织全处党员认真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四大法宝”的重要论述和“赶考远未结束”的重要论断。同时,还对“两高”《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进行了逐条学习,并对刑法第338条的适用以及“有毒物质”、“危险废物”的认定和“公私财产损失”的计算等问题展开研讨。省检察院公诉二处还组织全处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到小壁林场进行义务植树。当天,他们共栽下油松树苗120多棵,为服务省会生态环境建设献上了自己的微薄之力。

特别导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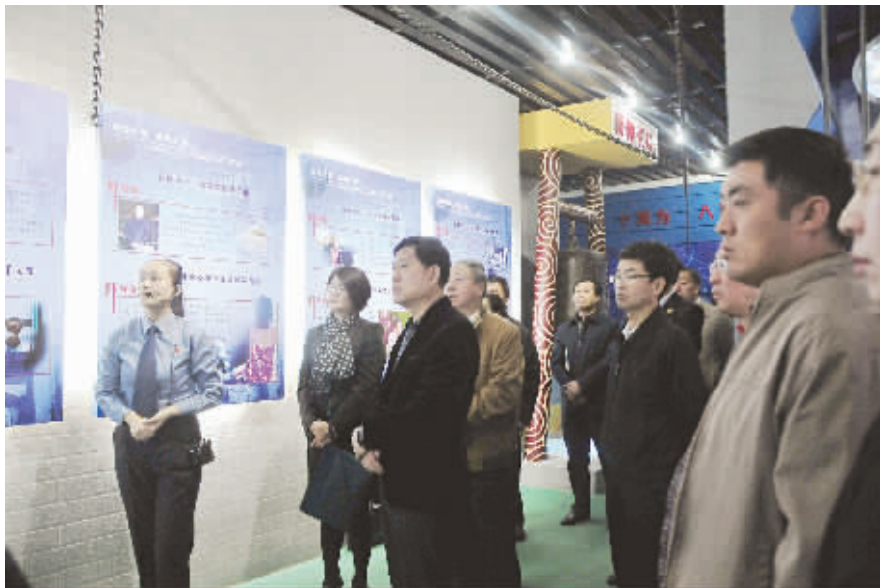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唐山篇

聚焦作风建设 着力解决问题 以执法为民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详见本刊第2版)



▲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来,辛集市检察院党组一班人主动作为,倾听各界意见和群众心声,力求民情在一线掌握、政策在一线落实、问题在一线解决、作风在一线转变、发展在一线体现,为老百姓切实解决实际问题。图为辛集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廷生(左二)在联系村听取农民致富项目发展情况介绍。王爽 刘学辉 摄



▲经过几个月的紧张施工和精心布展,4月11日,怀来县检察院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迎来了第一批受教育者,该县30多名县处级干部在县委书记郭英的带领下,到这里开展“警醒日”活动,接受反腐警示教育。梅生柱 摄

禁酒令为何令行难止?

□古孟冬

据报载,广西来宾市33岁的公务员钟某飞日前到兴宾区迁江镇报到,就任镇党委委员、常务副镇长,镇里摆酒为他接风。次日一早,家属发现他死在了几十公里外的来宾市市区家里,被疑醉死。

官员“喝酒死”屡见不鲜,让人唏嘘。其实,近年来,几乎全国各地都出台类似禁止工作日午间饮酒的规定。兴宾区更是早在2007年4月就出台了“四条禁令”,其中一条就是“严禁在工作日中午时间饮酒”。如今7年过去,当地却出现官员因午间大量饮酒“醉死”现象,不能不说是一个莫大讽刺。

在这个意义上说,要使禁酒令真正做到令行禁止,我们缺少的并不是

高音量的“吓唬”,而是严格依照禁令狠抓落实的扎实行动。只有在执行和落实上有所作为,严肃追究,才不至于让禁酒令成为“聋子的耳朵——摆设”,成为年年唱、年年不动真格的“四季歌”。4月14日,中纪委网站再次通报了220件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其中10余人因违反禁酒令被处分,无疑给贪酒的官员们敲响了警钟。

“禁令千万,不如落实一件”;一分部署,九分落实。禁酒令如此,反“四风”、反腐败亦是如此!

今日时评



检察周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刘树奇
执行编辑:古孟冬 孙继增 牛继芬
联系电话:0311-85186568
电子邮箱:
jianchazhoukan@126.com
fajingzhoukan@sina.com



检察周刊名片

责编:古孟冬 微机:张立君



为推进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取得扎实成效,石家庄市桥东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合乡(右四)和党组一班人分别深入辖区企业、社区、乡村和市场,征求各界对进一步做好检察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李亚 乔建军 摄